

证券代码：870819

证券简称：乾云科技

主办券商：兴业证券

山东乾云启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

（一） 实际授予基本情况

- 授予日：2023年8月4日
- 登记日：2023年9月22日
- 新增股份挂牌日：2023年9月22日
- 授予价格：4.13元/股
- 实际授予人数：23人
- 实际授予数量：2,140,000股
- 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发行股票 回购本公司股票 股东自愿赠与
其他

（二） 实际授予明细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授予数量（股）	实际授予数量（股）	实际授予数量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实际授予数量占授予后总股本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刘春	董事长	300,000	300,000	14.02%	0.57%
2	贾立平	董事	160,000	160,000	7.48%	0.30%
3	吴瑞	总经理	100,000	100,000	4.67%	0.19%
4	赵井达	副总经理	140,000	140,000	6.54%	0.26%

5	李群峰	副总经理	140,000	140,000	6.54%	0.26%
6	李慧	董事会秘书、 财务负责人	100,000	100,000	4.67%	0.19%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940,000	940,000	43.93%	1.77%
二、核心员工						
7	张辉	核心员工	200,000	200,000	9.35%	0.38%
8	王晖	核心员工	100,000	100,000	4.67%	0.19%
9	郑艳君	核心员工	100,000	100,000	4.67%	0.19%
10	唐国梁	核心员工	90,000	90,000	4.21%	0.17%
11	车帅	核心员工	75,000	50,000	2.34%	0.09%
12	张在兴	核心员工	70,000	70,000	3.27%	0.13%
13	李振	核心员工	70,000	70,000	3.27%	0.13%
14	张从国	核心员工	70,000	70,000	3.27%	0.13%
15	王进	核心员工	70,000	0	0%	0%
16	李峰	核心员工	50,000	50,000	2.34%	0.09%
17	林旖择	核心员工	50,000	50,000	2.34%	0.09%
18	郎铁山	核心员工	50,000	0	0%	0%
19	孟现庆	核心员工	50,000	50,000	2.34%	0.09%
20	李轶楠	核心员工	50,000	50,000	2.34%	0.09%
21	侯静静	核心员工	50,000	50,000	2.34%	0.09%
22	曹爱丽	核心员工	50,000	50,000	2.34%	0.09%
23	左倩	核心员工	50,000	50,000	2.34%	0.09%
24	李友志	核心员工	50,000	50,000	2.34%	0.09%
25	孙杰	核心员工	50,000	50,000	2.34%	0.09%
核心员工小计			1,345,000	1,200,000	56.07%	2.26%
合计			2,285,000	2,140,000	100%	4.04%

上述名单中，有单独或合计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刘春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截至公司 2023 年股权激励计划（草案）董事会

会议召开日（2023年7月14日），激励对象刘春直接持有公司股票数量4,202,000股，刘春作为山东乾云启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负责制定公司的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引领公司整体的发展方向，在公司的经营管理、企业发展战略等重大决策具有较大的影响力。

（三）本次授予结果与拟授予情况的差异说明。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结果与拟授予情况存在差异。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结果与拟授予情况存在差异。在授予日后的资金缴纳过程中，3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本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合计14.5万股。公司本次实际授予权益人数为23人，实际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214万股。

二、解除限售要求

（一）解除限售安排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为48个月，限售期自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算，具体限售期限及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第一次解除限售	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12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二个解限售期	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24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三个解限售期	限制性股票授予	自授予登记完成之日起36	40%

	登记完成之日起 36个月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 予登记完成之日起 48 个月 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 止。	
--	-----------------	---	--

（二）解除限售条件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解除限售安排	业绩考核要求
第一次解除限售	2023 年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 1.3 亿元。
第二次解除限售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 1.6 亿元或净利润不低于 4000 万元。
第三次解除限售	2025 年公司营业收入不低于 2.0 亿元且净利润不低于 5000 万元。

1. 考虑到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设置了限售期，在确认股份支付费用时在限售期内进行分摊，并计入经常性损益；

2. 净利润为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净利润，且扣非前净利润的业绩指标=经审计报表的扣非前净利润+本次激励计划当年的股份支付费用×（1-当前母公司所得税税率）。前述业绩指标计算所涉及的财务指标数据以公司经审计后的年度报告为准。上述业绩考核目标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业绩预测和实质承诺。

2、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p>(1) 激励对象在等待期内及行权时须持续在岗；</p> <p>(2) 激励对象不存在违反公司管理制度给公司造成经济损失，或给公司造成严重消极影响，受到公司处分的情形；</p> <p>(3) 激励对象无自行辞职，或因个人原因被公司解除劳动合同的情形；</p> <p>(4) 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为“良好”及以上。</p>
--

三、授予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激励对象持股变动情况

序	姓名	授予前持股情况	授予后持股情况
---	----	---------	---------

号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	限售股数 量(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	限售股数 量(股)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刘春	4,202,000.00	8.26%	4,202,000.00	4,502,000.00	8.50%	4,502,000.00
2	贾立平	0	0%	0	160,000.00	0.30%	160,000.00
3	吴瑞	0	0%	0	100,000.00	0.19%	100,000.00
4	李慧	0	0%	0	100,000.00	0.19%	100,000.00
5	赵井达	0	0%	0	140,000.00	0.26%	140,000.00
6	李群峰	0	0%	0	140,000.00	0.26%	140,000.00
二、核心员工							
7	张辉	0	0%	0	200,000.00	0.38%	200,000.00
8	王晖	0	0%	0	100,000.00	0.19%	100,000.00
9	郑艳君	0	0%	0	100,000.00	0.19%	100,000.00
10	唐国梁	0	0%	0	90,000.00	0.17%	90,000.00
11	车帅	0	0%	0	50,000.00	0.09%	50,000.00
12	张在兴	0	0%	0	70,000.00	0.13%	70,000.00
13	李振	0	0%	0	70,000.00	0.13%	70,000.00
14	张从国	0	0%	0	70,000.00	0.13%	70,000.00
15	李峰	0	0%	0	50,000.00	0.09%	50,000.00
16	林旖择	0	0%	0	50,000.00	0.09%	50,000.00
17	孟现庆	0	0%	0	50,000.00	0.09%	50,000.00
18	李轶楠	0	0%	0	50,000.00	0.09%	50,000.00
19	侯静静	0	0%	0	50,000.00	0.09%	50,000.00
20	曹爱丽	0	0%	0	50,000.00	0.09%	50,000.00
21	左倩	0	0%	0	50,000.00	0.09%	50,000.00
22	李友志	0	0%	0	50,000.00	0.09%	50,000.00
23	孙杰	0	0%	0	50,000.00	0.09%	50,000.00
	合计	4,202,000.00	0%	4,202,000.00	6,342,000.00	11.97%	6,342,000.00

(二) 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数量(股)	变动后	
	数量 (股)	比例(%)		数量 (股)	比例 (%)

有限售条件股份	4,522,100	8.89%	2,140,000	6,662,100	12.57%
无限售条件股份	46,320,504	91.11%	-	46,320,504	87.43%
总计	50,842,604	100.00%	2,140,000	52,982,604	100.00%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情况

控股股东山东乾云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在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前持股比例为 49.17%，在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持股比例为 47.19%。

实际控制人刘春在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前直接持有公司 8.26%表决权，通过山东乾云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 49.17%表决权，通过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公司 15.52%的表决权（其中，通过济南合创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 10.05%的表决权、通过济南蔚云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 5.47%的表决权），合计可以控制公司 72.95% 表决权。

实际控制人刘春在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后直接持有公司 8.50%表决权，通过山东乾云信息科技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控制公司 47.19%表决权，通过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控制公司 14.89%的表决权（其中，通过济南合创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 9.64%的表决权、通过济南蔚云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控制 5.25%的表决权），合计可以控制公司 70.58% 表决权。

本次授予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

四、 验资情况及相关资金使用计划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激励计划中获授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应缴纳资本的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 2023 年 9 月 4 日出具了《山东乾云启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容诚验字[2023]230Z0225 号）。截至 2023 年 9 月 4 日止，公司已实际收到 23 名股权激励对象以货币资金缴纳的限制性股票认购款合计捌佰捌拾叁万捌仟贰佰元整（¥8,838,2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贰佰壹拾肆万元整（¥2,140,000.00 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陆佰陆拾玖万捌仟贰佰元整（¥6,698,200.00 元）。

五、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规定，公司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将产生一定影响。该

费用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由本激励计划产生的激励成本将在经常性损益中列支。

公司董事会以 2022 年 11 月外部投资机构山东山科创新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入股价 8.26 元/股为参考价格，对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进行了预测算。根据《中国会计准则》要求，经测算，本次授予的限制股票的股份支付金额为 7,275,723.00 元，则会计年度 2023 年-2026 年限制性股票成本摊销情况见下表：

单位：元

需要摊销的总费用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7,275,723.00	1,669,332.17	3,334,792.12	1,642,346.99	629,251.72

本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营业成本、管理费用或销售费用中列支。经初步估计，本激励计划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不会影响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考虑到激励计划对公司技术研发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激励计划带来的技术成果和公司业绩提升将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注：1、上述股权支付费用摊销预测并不代表最终的会计成本，实际会计成本除了与实际授予价格、授予日、实际授予日评估价格和授予数量相关，还与实际生效和失效的数量有关，同时请股东注意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股权支付费用摊销预测对公司经营成果的影响最终结果将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

六、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确认书》
- 2、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容诚验字[2023]230Z0225号验资报告

山东乾云启创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9 月 25 日